附件2-1

寿县团县委2021年部门综合预算编制说明

（样本）

根据《预算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指导思想和原则，结合本部门2021年工作实际，编制本部门预算草案。

部门基本概况

1. 部门主要职责
2. 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方针和政策，组织实施县委县政府和团市委部署的以青少年工作为主体的各项任务;凝聚、团结青年，服务大局，从严从实管团治团，发挥党联系青年的桥梁和纽带作用;带领全县广大青少年紧密团结在党的周围，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

（二）加强全县团的基层组织、团干部队伍、团员队伍建设；组织指导全县团员青年的思想理论教育和团组织的社会文化活动；培养、树立、宣传各条战线的各类优秀青年典型；指导青少年活动阵地建设。

（三）指导机关、企事业单位团组织和农村团组织工作，围绕经济建设和企业改革，开展团的各项活动，负责全县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农村先进青年人物、先进青年集体的评选、管理、宣传等工作；举办青年业务技术培训班，积极组织和引导青年努力学习科学文化技术，提高青年的素质。

（四）研究、指导学校团队工作；了解掌握全县中学生和少先队思想状况，指导学校团队组织。有针对性地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开展文化娱乐和社会实践活动；协助组宣部抓好学校团的基层组织建设；协助县希望工程办公室实施希望工程救助工作。

（五）作好全县希望工程救助资金的发放、管理工作；了解掌握全县被救助学生人数及调查、核对被救助学生情况；做好贫困学生的调查摸底及救助等项工作。

二、部门2021年主要工作任务

2021年主要工作任务是：组织实施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团委部署的以青少年工作为主题的各项任务；负责全县团的组织建设；做好青少年权益保护工作；研究青年运动、青少年工作理论和思想教育；培养农村青年带头人；树立青年标兵；建立完善基层团的工作评价机制；加强团干部的协管工作。

三、部门机构设置和人员情况

本部门机构由机关本级组成，本年度机构和人员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合 计 | 行 政  单 位 | 财政拨款事业单位 | | 财政补助  事业单位 | 非财供人员  （自收自支） |
| 参（依）  公管理 | 其 他 |
| 编制数 | 7 | 7 |  |  |  |  |
| 在职人数 | 6 | 6 |  |  |  |  |
| 其中：在岗人数 | 6 | 6 |  |  |  |  |
| 离退休人数 |  |  |  |  |  |  |
| 其中：离休人数 |  |  |  |  |  |  |
| 退休人数 |  |  |  |  |  |  |